

（1）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单位名称）榆林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的（项目名称）榆林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关于档案业务存储整理加工及设施设备采购项目、合同包2(榆林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档案业务用房设施设备采购项目)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小微企业制造。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智慧档案馆综合管理系统、消息主机、空调远程智能控制器、恒湿净化一体机、移动水车、壁挂式健康防护一体机、壁挂式新风净化机、酸性气体空气净化机、多功能漏水报警器、漏水感应节点、智能光感制器、智慧档案感知节点、双开门电磁锁、单开门电磁锁、电子锁支架、开门按钮、开门卡，属于工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制造商为山东鑫泰格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58人，营业收入为5109万元，资产总额为4549万元，属于小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整理装订销毁一体机，属于工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制造商为深圳市美松达科技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42人，营业收入为3500万元，资产总额为4800万元，属于小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3、（标的名称）多功能智能档案扫描仪，属于工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制造商为宁波华高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109人，营业收入为16611.116万元，资产总额为14118.34万元，属于小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4、（标的名称）光盘刻录封面打印一体机，属于工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制造商为北京迪美视科技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20人，营业收入为3023.62万元，资产总额为2086万元，属于小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5、（标的名称）气体释放报警器，属于工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制造商为深圳市泰和安科技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127人，营业收入为28368.7万元，资产总额为62630.96万元，属于小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6、（标的名称）智能密集架、书车、书梯、防磁柜、档案整理桌、接待台（烤漆）、保密目录柜、文件柜，属于工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制造商为江西德泰科技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98人，营业收入为9433.7614万元，资产总额为8670.6523万元，属于小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名称：榆林市光正伟业工贸有限公司（投标人全称并加盖公章）

日 期：2026年8月10日

说明：1、投标人在填报前请认真阅读《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和《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相关规定。符合条件的投标人未按上述要求提供、填写的，评审时不予认可。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